

大同二年七月六日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昭和八年三月十六日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九日發行日誌

政府公報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一千二百六十六號 星期三(水曜日)

目次抄録

- 司法部令 依票據法第八十二條及支票法第六十七條之規定之票據交換所之件
- 司法部令 康德五年度初等教育教師檢定學力試驗學科目
- 地方稅務性畜稅賦課徵收規則
- 首都警察 藥品法施行細則
- 治安部訓令 資源調查之件修正
- 糧食檢定所 執行度量衡器之集合檢査佈告
- 公 告 規定特殊豆餅定額

部 令

司法部令第十號

茲修正康德四年司法部令第二十一號關於依票據法第八十二條及支票法第六十七條之規定之票據交換所之件如左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司法部大臣 張煥相

關於依票據法第八十二條及支票法第六十七條之規定之票據交換所之件

茲依票據法第八十二條及支票法第六十七條之規定指定票據交換所如另表
附則
本令自公布日施行

另表

名 稱	所 在 地
新京票據交換所	新 京 特 別 市
奉天票據交換所	奉 天 市
營口票據交換所	營 口 市

省 令

三江省令第七號

茲制定三江省康德五年初等教育教師檢定學力試驗學科目如左
康德五年五月十四日
三江省長 于 琛 激

三江省康德五年初等教育教師檢定學力試驗學科目

一 初等教育教諭檢定學力試驗之學科目
修身、國文、日語、數學(代數、幾何)

歷史、地理、自然、教育(教育學、教學法、學校管理法)、心理、計九學科目

二 初等教育教諭檢定學力試驗之學科目
修身、國文、日語、數學(算術、代數)、歷史、地理、自然、教育(教學法)計八學科目

三江省令第八號

茲制定三江省地方費稅性畜稅賦課徵收規則如左

部 令

司法部令第十號

康德四年司法部令第二十一號手形法第八十二條及小切手法第六十七條ノ規定ニ依ル手形交換所ニ關スル件ヲ左ノ通改正ス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司法部大臣 張煥相

手形法第八十二條及小切手法第六十七條ノ規定ニ依ル手形交換所ニ關スル件

茲依手形法第八十二條及小切手法第六十七條ノ規定ニ依ル手形交換所ノ別表ノ通指定ス
附則
本令ハ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別表

名 稱	所 在 地
新京手形交換所	新 京 特 別 市
奉天手形交換所	奉 天 市
營口手形交換所	營 口 市

省 令

三江省令第七號

茲制定三江省康德五年初等教育教師學力檢定試驗ノ學科目ヲ左ノ通制定ス
康德五年五月十四日
三江省長 于 琛 激

三江省康德五年初等教育教師學力檢定試驗學科目

一 初等教育教諭學力檢定試驗學科目
修身、國文、日語、數學(代數、幾何)

歷史、地理、自然、教育(教育學、教學法、學校管理法)、心理ノ九學科目

二 初等教育教諭學力檢定試驗學科目
修身、國文、日語、數學(算術、代數)、歷史、地理、自然、教育(教學法)ノ八學科目トス

三江省令第八號

茲制定三江省地方費稅性畜稅賦課徵收規則ヲ左ノ通制定ス

康德五年五月十四日

三江省長 于 琛 激

三江省地方費稅牲畜賦課徵收規則

第一條 牲畜稅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依本令賦課徵收之

第二條 牲畜稅使市縣賦課徵收之

以徵收額百分之十爲代徵交付金交與市、縣

第三條 買賣牲畜時其買主須即時向牲畜所在之市、縣長將左開事項報告受其檢查

一 牲畜之種類及牝牡之別

二 毛色

三 年齡

四 其他特徵之事項

五 價格

第四條 自家所產之牲畜有左開各款情形之一時牲畜之所有者須將前條第一款至第四款之事項於該年三月末日前向市、縣長呈報之

一 牛、馬、騾、駱駝 年計四歲口時

二 驢 年計三歲口時

三 豚、羊、山羊 年計二歲口時

(別紙)

牲畜稅徵收調書

第五條 牲畜稅對於買賣之牲畜於買賣時徵收之對於自家所產之牲畜之納期由市、縣長定之

第六條 對於既納牲畜稅之牲畜買賣或屠宰時須將既納牲畜稅之領收證返交與市、縣長

第七條 發給牲畜稅督促狀時其手数料每督促狀一份爲二角

第八條 爲牲畜稅之督促時其延滯金每一日爲稅金額千分之一與稅金同時徵收之

第九條 對於依偽詐及其他不正行爲偷漏牲畜稅者科以偷漏款額三倍相當金額以下(其款額未滿五元時科五元)之過料金

第十條 市、縣長依省地方費稅法施行規則第二條之規定認爲有減免牲畜稅之必要時須詳細具其情形向省長呈請之

第十一條 市、縣長將其徵收之牲畜稅延滯金及過料金迄至每翌月十五日以前向滿洲中央銀行繳納之另將徵收稅調書(別紙樣式)呈報於省長

附則 本令自康德五年一月一日起施行

康德五年五月十四日

三江省長 于 琛 激

三江省地方費稅牲畜賦課徵收規則

第一條 牲畜稅ハ別ニ法令ニ定メアルモノノ外本令ニ依リ賦課徵收ス

第二條 牲畜稅ハ市縣ヲシテ之ヲ賦課徵收セシム

代徵交付金トシテ徵收額ノ百分ノ十ヲ市、縣ヘ交付ス

第三條 牲畜ノ買賣アリタルトキハ其ノ買主ハ直ニ牲畜所在ノ市、縣長ニ左ノ事項ヲ届出デ検査ヲ受クベシ

一 牲畜ノ種類及牝牡ノ別

二 毛色

三 年齡

四 其ノ他特徵トナルベキ事項

五 價格

第四條 自家產牲畜ニシテ左ノ各號ノ一ニ該當スルニ至リタルトキハ牲畜ノ所有者ハ前條第一號乃至第四號ノ事項ヲ其ノ年三月末日迄ニ市、縣長ニ届出ツベシ

一 牛、馬、騾、駱駝 明ケ四歲トナリタルトキ

二 驢 明ケ三歲トナリタルトキ

三 豚、羊、山羊 明ケ二歲トナリタルトキ

某年某月分

某市縣公署

第五條 牲畜稅ハ買賣セララル牲畜ニ付テハ買賣ノ都度之ヲ徵收シ自家產牲畜ニ對スル納期ハ市、縣長ニ於テ之ヲ定ム

第六條 牲畜稅ヲ納メタル牲畜ヲ買賣又ハ屠宰スルトキハ既納ノ牲畜稅領收證ヲ市、縣長ニ返納スベシ

第七條 牲畜稅ノ督促狀ヲ發シタル場合ニ於ケル手数料ハ督促狀一通ニ付二角トス

第八條 牲畜稅ノ督促ヲ爲シタル場合ニ於ケル延滯金ハ一日ニ付稅金額ノ千分之一トシ稅金ト同時ニ之ヲ徵收ス

第九條 詐偽其ノ他ノ不正行爲ニ依リ牲畜稅ヲ遁脱シタル者ニ對シテハ遁脱シタル金額ノ三倍ニ相當スル金額以下(其ノ金額五圓未滿ナルトキハ五圓)ノ過料ヲ科ス

第十條 市、縣長ニ於テ省地方費稅法施行規則第二條ノ規定ニ依リ牲畜稅ヲ減免スル必要アリト認ムルトキハ事情ヲ詳具シ省長ニ稟中スベシ

第十一條 市、縣長ハ其ノ徵收シタル牲畜稅延滯金及過料ヲ每翌月十五日迄ニ滿洲中央銀行ニ拂込ミ別ニ徵稅調書(別紙樣式)ヲ省長ニ報告スベシ

附則 本令ハ康德五年一月一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牲畜之種類	頭數	課稅標準稅額	延滯金過料	備考
牛、馬、騾、駱駝			明ケ四歲トナリタルトキ	
驢			明ケ三歲トナリタルトキ	
豚、羊、山羊			明ケ二歲トナリタルトキ	

第三編 郵便物 認可



第三號樣式

成藥販賣許可呈請

原籍
住所

姓
生年
月
日
名

- 一、營業場所
- 一、營業種類
- 一、商號
- 一、資本金

右開營業懇請准予許可檢同別紙書類謹此呈請
(右營業御許可相成度別紙書類相添此段及申請候也)

警察總監 鈞鑒

添附書類

- 一、營業場所並表示位置之平面圖
(營業場所並ニ位置ヲ表ハシタル平面圖)
- 二、對於營業場所建築物使用之書類
(營業場所建築物ノ使用ニ對スル書類)

第四號樣式

報告
許可
首都警察廳
藥品製造人

營業人 姓
名

報告
許可
首都警察廳
藥品販賣人

營業人 姓
名

首都警察廳許可藥品鑑定人

營業人 姓
名

報告
許可
首都警察廳
成藥販賣人

營業人 姓
名

訓令

治安部訓令警第五三號

各省警察總監
中央警察學校校長
海上警察隊長

「關於資源調查之件」中改正之件

為令遵事查「關於資源調查之件」於康德四年十月三十日以治安部訓令第一六號業經令行在案茲將關於治安部資源調查報告要綱中改正如左合行令仰該

省廳長轉飭所屬遵照辦理切切此令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治安部大臣 于 芷 山

計開

一 治安部資源調查報告要綱消防施設之項別記於「滿洲里」之下加「安東、海拉爾、遼陽、公主嶺、開原」

二 附錄樣式第一號附註第一項改正如左

年齡別須以歲數五歲以下、十歲以下、十五歲以下、二十歲以下、三十歲以下、四十歲以下、五十歲以下、六十歲以下、六十一歲以上區別記入之

佈告

權度檢定所佈告第九六號

為佈告事茲依度量衡法施行規則第三十三條之規定對於錦州市等五處執行度量衡器之集合檢查凡於該地持有使用之木製量器及木製桿秤（從來慣用之舊器亦在內）者須於左開日期將該器物携往指定場所聽受檢查如日期或場所變更時另於檢查場所揭示之仰各該商人等一律遵照勿違切切此佈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權度檢定所長 羅 振 邦

訓令

治安部訓令警第五三號

各省警察總監
中央警察學校校長
海上警察隊長

「資源調查」關スル件「中一部改正」ノ件

康德四年十月三十日附治安部訓令第一六號「資源調查」關スル件「治安部資源調查報告要綱中左ノ通改ム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治安部大臣 于 芷 山

記

一 治安部資源調查報告要綱消防施設ノ項別記、欄「滿洲里」ノ次ニ「安東、海拉爾、遼陽、公主嶺、開原」ヲ加フ

二 附錄樣式第一號附註第一項ヲ左ノ通改ム

年齡別ハ數ヘ年ヲ以テ五歲以下、十歲以下、十五歲以下、二十歲以下、三十歲以下、四十歲以下、五十歲以下、六十歲以下、六十一歲以上ニ區別シテ記入スベシ

佈告

權度檢定所佈告第九六號

茲ニ度量衡法施行規則第三十三條ノ規定ニ依リ錦州市外四箇所ニ於テ左記ノ通度量衡器ノ集合檢查ヲ執行可致ニ付該地ニ於テ使用スル木製桿及木製桿秤（從來慣用ノ舊器ヲ含ム）ヲ所持スル者ハ指定ノ期日及場所ニ該器物ヲ持參シ検査ヲ受クベシ但シ其ノ期日又ハ場所ヲ變更シタル時ハ其ノ旨ヲ各検査場所ニ揭示ス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權度檢定所長 羅 振 邦

地名	度量衡器提出		檢查日期	檢查執行區域	檢查場所
	月	日			
錦州	自七月二十五日	至七月三十一日	自午前八時	錦州市公署管內	商工會
義州	自七月二十四日	至七月三十一日	同	義縣城街公署管內	同
朝陽	自七月十六日	至七月三十一日	同	朝陽縣城街公署管內	同
阜新	自七月二十八日	至七月三十一日	同	阜新縣城街公署管內	同
新立屯	自七月二十五日	至七月三十一日	同	新立屯街公署管內	同

任免及指敘

大連稅關長 福本順三郎
特賜以特任官待遇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經濟部屬官 韓恒久
任總務廳事務官敘薦任七等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林野局技士 王殿忱
任營林署長敘委任二等
營林署長 王即封

營林署長 王即封
任林野局技士敘委任二等
營林署屬官 王明遠

營林署技士敘委任四等
康德五年六月十六日
尾崎 祐二

任郵政管理局屬官敘委任三等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日

書記官 李慶億
同 戴勸德
同 大久保利一
同 梶川 靜雄

任書記官敘委任三等
同 梶川 靜雄

任司法部屬官敘委任四等
伊宗海

任司法部屬官敘委任四等
久世 善男

任緝譯官敘委任四等

任緝譯官敘委任四等

任緝譯官敘委任四等

任緝譯官敘委任四等

兼任司法部屬官敘委任四等
康德五年五月二日
緝譯官 久世 善男

任看守長敘委任四等
司法部屬官 伊宗海

兼任作業技士敘委任四等
康德五年五月三十日
看守長 伊宗海

書記官 安恩琛
兼任執行官敘委任四等

書記官 白明鈞
兼任執行官敘委任五等
康德五年六月十五日

書記官 何萬科
兼任提存局書記官敘委任三等

井上喜久三郎
任緝譯官敘委任三等

及川 泰吉
任緝譯官敘委任四等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日

金鵬霄
李仲五
徐良圖
任其俊

周時英
張星文
傅秀岩
吳雙友
田與仁
閻明道
劉銘貴
李柄權

姚翰純

宋庶堪

王振鵬

龍國章

李繼唐

李繼華

張天志

郭雲瑞

馬學良

郭漢民

劉玉堂

趙文顯

陳景舜

胡玉峰

管麟厚

石文城

鄒福強

賈文治

文繼會

景毓春

趙懷翔

鄒桂文

王亞東

康國華

張超

李長

劉鶴

趙連宏

徐增

孫德孝

穆世奎

韓延英

李朝元

修朝元

張朝元

李春滋

徐玉成

王品階

鄭佐良

陳克義

高增勳

戴溧

閻愛銘

王善儒

郭純儒

李守慶

董子嘉

陳子嘉

徐迺濱

周荊石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孟繁盛 周宗樞 韓文魁 鄒梓榮 李潤齋 于道謙 徐烈勳 王光烈 蔡學義 于右夫 崔鴻勳 林成棟 高世馨 吳曉晨 王維忠 陳同平 李德彬 許文彬 陳寶林 周萬寶 郭清銘 吳清泰 馬鳴燕 于蘭波 張雲樵 高識義 鄧恩近 程廣運 孫建勳 梁明三 段鑄俠

韓昭永 韓昭辰 趙立甲 姚憲志 孟憲坤 劉慶源 周鴻聲 周叔迪 劉輪台 王殿義 常寶符 曹文敬 施澤民 韓世英 閻英魁 劉鳳翹 金寶印 楊清雲 連金鼎 楊慶春 劉書紳 王景林 宋景榮 羅鳳儀 王之惠 王殿科 徐殿東 李毓森 祁毓東 婁祺微 李勝元 史有恒 范儒章 劉寶珍

楊圃清 李維鈞 張迺祺 李廣智 孫壽城 李春田 王文勃 齊遇田 杜國瑞 李可人 王尙智 孟憲恩 蕭樹春 王守富 張永權 張國藩 秦德廣 王成剛 韓國卿 張宗良 董慶華 張文清 張景山 李寶恩 李寶明 青文泉 林清泉 李哲民 周永年 楊景文 勾景辰 夏蔭廣 文孝先 葛鳳祥

徐清貴	徐永瀾	何彥濤	黃鵬舉	徐治山	張治安	羅廣瑞	陳玉琳	周秉文	路德溥	潘世訓	劉冠鳳	孫世臣	張英樞	劉慶仁	張景義	俞成志	王鶴齡	蔡建章
給四級俸	任稅佐敘委任五等	檢察官	劉毅	劉毅	劉毅	劉毅	劉毅	劉毅	劉毅	劉毅	劉毅	劉毅	劉毅	劉毅	劉毅	劉毅	劉毅	劉毅
康德五年六月十六日	康德五年五月一日																	
(依蘭營林署長)	(依蘭營林署長)	(依蘭營林署長)	(依蘭營林署長)	(依蘭營林署長)	(依蘭營林署長)	(依蘭營林署長)	(依蘭營林署長)	(依蘭營林署長)	(依蘭營林署長)	(依蘭營林署長)	(依蘭營林署長)	(依蘭營林署長)	(依蘭營林署長)	(依蘭營林署長)	(依蘭營林署長)	(依蘭營林署長)	(依蘭營林署長)	(依蘭營林署長)
派充佳木斯營林署長	派充佳木斯營林署長	派充佳木斯營林署長	派充佳木斯營林署長	派充佳木斯營林署長	派充佳木斯營林署長	派充佳木斯營林署長	派充佳木斯營林署長	派充佳木斯營林署長	派充佳木斯營林署長	派充佳木斯營林署長	派充佳木斯營林署長	派充佳木斯營林署長	派充佳木斯營林署長	派充佳木斯營林署長	派充佳木斯營林署長	派充佳木斯營林署長	派充佳木斯營林署長	派充佳木斯營林署長
弓田壽雄	弓田壽雄	弓田壽雄	弓田壽雄	弓田壽雄	弓田壽雄	弓田壽雄	弓田壽雄	弓田壽雄	弓田壽雄	弓田壽雄	弓田壽雄	弓田壽雄	弓田壽雄	弓田壽雄	弓田壽雄	弓田壽雄	弓田壽雄	弓田壽雄
派充承德營林署長	派充承德營林署長	派充承德營林署長	派充承德營林署長	派充承德營林署長	派充承德營林署長	派充承德營林署長	派充承德營林署長	派充承德營林署長	派充承德營林署長	派充承德營林署長	派充承德營林署長	派充承德營林署長	派充承德營林署長	派充承德營林署長	派充承德營林署長	派充承德營林署長	派充承德營林署長	派充承德營林署長
石戶谷勳	石戶谷勳	石戶谷勳	石戶谷勳	石戶谷勳	石戶谷勳	石戶谷勳	石戶谷勳	石戶谷勳	石戶谷勳	石戶谷勳	石戶谷勳	石戶谷勳	石戶谷勳	石戶谷勳	石戶谷勳	石戶谷勳	石戶谷勳	石戶谷勳
(博克圖營林署長)	(博克圖營林署長)	(博克圖營林署長)	(博克圖營林署長)	(博克圖營林署長)	(博克圖營林署長)	(博克圖營林署長)	(博克圖營林署長)	(博克圖營林署長)	(博克圖營林署長)	(博克圖營林署長)	(博克圖營林署長)	(博克圖營林署長)	(博克圖營林署長)	(博克圖營林署長)	(博克圖營林署長)	(博克圖營林署長)	(博克圖營林署長)	(博克圖營林署長)
派充扎蘭屯營林署長	派充扎蘭屯營林署長	派充扎蘭屯營林署長	派充扎蘭屯營林署長	派充扎蘭屯營林署長	派充扎蘭屯營林署長	派充扎蘭屯營林署長	派充扎蘭屯營林署長	派充扎蘭屯營林署長	派充扎蘭屯營林署長	派充扎蘭屯營林署長	派充扎蘭屯營林署長	派充扎蘭屯營林署長	派充扎蘭屯營林署長	派充扎蘭屯營林署長	派充扎蘭屯營林署長	派充扎蘭屯營林署長	派充扎蘭屯營林署長	派充扎蘭屯營林署長
太田忠	太田忠	太田忠	太田忠	太田忠	太田忠	太田忠	太田忠	太田忠	太田忠	太田忠	太田忠	太田忠	太田忠	太田忠	太田忠	太田忠	太田忠	太田忠

延吉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技佐

上條嘉一郎

派在圖們營林署辦事

康德五年六月十六日

總務廳事務官

韓恒久

給十二級俸

派在總務廳官房辦事

本溪縣辦事

縣事務官

于文治

派在遼中縣辦事

遼中縣辦事

縣事務官

彭柏年

派在海龍縣辦事

海龍縣辦事

縣事務官

應舞鯤

派在本溪縣辦事

奉天市財務處辦事

市理事官

廉昌燮

派在奉天市實業處辦事

奉天市長官房辦事

市理事官

孟憲惠

派在奉天市財務處辦事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林野局技士

王即封

給五級俸

(通河)營林署長

伊東弘

派充黑河營林署長

(安圖)營林署長

徐宗庶

派充虎林營林署長

(方正)營林署長

賈奇珍

派充三河營林署長

(海倫)營林署長

黃鳳閣

派充方正營林署長

營林署長 王殿忱

給五級俸

派充通河營林署長

通化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屬官

坂本續

派在虎林營林署辦事

安圖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屬官

鈴木忠治

派在通化營林署辦事

依蘭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屬官

武富義明

派在佳木斯營林署辦事

海倫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屬官

內田寬

派在阿爾山營林署辦事

吉林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屬官

鈴木伊八郎

派在圖們營林署辦事

牡丹江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屬官

伊藤晉

派在吉林營林署辦事

圍場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屬官

島田豐

派在承德營林署辦事

博克圖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屬官

神道正

派在扎蘭屯營林署辦事

依蘭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屬官

李濯清

派在佳木斯營林署辦事

博克圖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屬官

圖陸爾胡特

派在扎蘭屯營林署辦事

牡丹江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技士

野中淳治

派在虎林營林署辦事

依蘭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技士

蘭浦和巳

派在佳木斯營林署辦事

延吉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技士

飯塚武夫

派在圖們營林署辦事

圍場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技士

兜森長三

派在承德營林署辦事

博克圖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技士

渡部茂雄

派在扎蘭屯營林署辦事

同

同

新地群生

派在佳木斯營林署辦事

同

同

綿引俊一

派在海拉爾營林署辦事

博克圖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技士

天坂藤一

派在佳木斯營林署辦事

依蘭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技士

徐恩顯

派在佳木斯營林署辦事

湯原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技士

趙連會

派在綏化營林署辦事

海倫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技士

趙顯廷

圍場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技士

張世民

派在承德營林署辦事

博克圖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技士

托英傑

派在扎蘭屯營林署辦事

營林署技士

王明遠

給十級俸

派在延吉營林署辦事

康德五年六月十六日

郵政管理局屬官

派在錦州郵政管理局辦事

郵政管理局屬官

派在奉天郵政管理局辦事

郵政管理局屬官

長水敏夫

給八級俸

派在哈爾濱郵政管理局辦事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日

司法部屬官(兼)

派在民事司辦事

同

司法部屬官(兼)

派在刑事司辦事

同

同

司法部屬官

派在行刑司辦事

給八級俸

派在行刑司辦事

書記官

李慶億

給七級俸

派充新京地方法院書記官

給七級俸 派充新京地方檢察廳書記官 書記官 戴 劭 德	給月俸八十五圓 派充新京地方法院書記官 書記官 大久保利一	給月俸八十五圓 派充新京地方法院書記官 書記官 梶川 靜雄	給月俸八十五圓 派充新京地方檢察廳書記官 書記官 久世 善男	給月俸七十五圓 派充新京地方檢察廳書記官 書記官 久世 善男	給月俸八十五圓 派充學習法官以委任二等待遇 相原 定治	給月俸八十五圓 派在新京地方法院新京地方檢察廳新京區 法院新京區檢察廳修習實務 康德五年五月二日	牡丹江區法院書記官兼 牡丹江地方法院書記官 書記官 金 鐵 石	兼充牡丹江地方檢察廳書記官兼牡丹江區 檢察廳書記官 康德五年五月二十五日	佳木斯地方檢察廳書記官 兼佳木斯區檢察廳書記官 書記官 高橋 常雄	兼充依蘭區檢察廳書記官 書記官 高橋 常雄	派為佳木斯區檢察廳檢察官事務處理兼依 蘭區檢察廳檢察官事務處理 書記官 高橋 常雄	給三級俸 看守長 伊 宗 海											
派在奉天第一監獄辦事 作業技士(兼) 伊 宗 海	派在奉天第一監獄辦事 康德五年五月三十日	瓦房店地方法院檢察廳書記官 書記官 佐々木 達	兼充瓦房店地方法院檢察廳書記官兼瓦房店區法 院檢察官兼瓦房店區檢察廳書記官 康德五年五月三十一日	派充新民區法院執行官 執行官(兼) 安 恩 琛	派充開魯區法院執行官 康德五年六月十五日	安東區法院監督書記官 書記官 何 萬 科	派充岫巖區法院監督書記官 書記官 何 萬 科	派在安東提存局岫巖分局辦事 提存局書記官(兼) 何 萬 科	給月俸九十五圓 派充哈爾濱高等法院翻譯官 翻譯官 井上喜久三郎	給月俸七十五圓 派充哈爾濱地方法院翻譯官兼哈爾濱區法 院翻譯官 翻譯官 及川 泰吉	通遼地方法院書記官 書記官 張 本 正	兼充通遼區法院書記官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日	(署舒蘭稅捐局長)司稅 李 月 豐	署大賚稅捐局長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一日									
給月俸五十九圓 派在赤峰稅捐局辦事 稅佐 金 鵬 香	給月俸三十九圓 派在隆化稅捐局辦事 稅佐 徐 良 圖	給月俸三十九圓 派在凌源稅捐局辦事 稅佐 任 其 俊	給月俸三十九圓 派在平泉稅捐局辦事 稅佐 周 時 英	給月俸三十九圓 派在開魯稅捐局辦事 稅佐 張 星 文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承德稅捐局辦事 稅佐 傅 秀 岩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承德稅捐局辦事 稅佐 吳 雙 友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灤平稅捐局辦事 稅佐 田 與 仁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灤平稅捐局辦事 稅佐 閻 明 道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豐寧稅捐局辦事 稅佐 劉 銘 貴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隆化稅捐局辦事 稅佐 李 柄 權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圍場稅捐局辦事 稅佐 姚 純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赤峰稅捐局辦事 稅佐 李 仲 五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赤峰稅捐局辦事 稅佐 徐 良 圖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凌源稅捐局辦事 稅佐 任 其 俊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開魯稅捐局辦事 稅佐 張 星 文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平泉稅捐局辦事 稅佐 周 時 英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承德稅捐局辦事 稅佐 傅 秀 岩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承德稅捐局辦事 稅佐 吳 雙 友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灤平稅捐局辦事 稅佐 田 與 仁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灤平稅捐局辦事 稅佐 閻 明 道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豐寧稅捐局辦事 稅佐 劉 銘 貴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隆化稅捐局辦事 稅佐 李 柄 權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圍場稅捐局辦事 稅佐 姚 純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赤峰稅捐局辦事 稅佐 宋 翰 卿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赤峰稅捐局辦事 稅佐 王 庶 堪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凌源稅捐局辦事 稅佐 薛 廣 業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凌源稅捐局辦事 稅佐 王 振 鵬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凌源稅捐局辦事 稅佐 龍 國 章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開魯稅捐局辦事 稅佐 李 繼 華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開魯稅捐局辦事 稅佐 李 繼 華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平泉稅捐局辦事 稅佐 張 天 志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平泉稅捐局辦事 稅佐 郭 雲 瑞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承德稅捐局辦事 稅佐 郭 漢 民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承德稅捐局辦事 稅佐 馬 學 良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灤平稅捐局辦事 稅佐 劉 玉 堂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灤平稅捐局辦事 稅佐 趙 文 顯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豐寧稅捐局辦事 稅佐 陳 景 舜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隆化稅捐局辦事 稅佐 胡 玉 峰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圍場稅捐局辦事 稅佐 胡 玉 峰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蘭西稅捐局辦事	同 齊 遇 田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巴彥稅捐局辦事	同 董 慶 華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佳木斯稅捐局辦事	稅佐 葛 鳳 祥	給十一級俸 派在阿城稅捐局辦事	稅佐 孫 世 臣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青岡稅捐局辦事	稅佐 杜 國 瑞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木蘭稅捐局辦事	同 張 文 清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富錦稅捐局辦事	稅佐 徐 永 瀾	給十一級俸 派在雙城稅捐局辦事	稅佐 張 英 樞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海倫稅捐局辦事	稅佐 李 可 人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一面坡稅捐局辦事	同 李 寶 恩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勃利稅捐局辦事	稅佐 何 彥 濤	給十一級俸 派在安達稅捐局辦事	稅佐 劉 慶 仁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綏化稅捐局辦事	同 王 尚 智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牡丹江稅捐局辦事	同 李 寶 恩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依蘭稅捐局辦事	同 黃 鵬 舉	給十一級俸 派在青岡稅捐局辦事	稅佐 張 景 義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綏化稅捐局辦事	稅佐 蕭 樹 春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穆稜稅捐局辦事	同 林 清 泉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方正稅捐局辦事	同 徐 治 山	給十一級俸 派在海倫稅捐局辦事	稅佐 俞 成 志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慶城稅捐局辦事	稅佐 王 守 富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東寧稅捐局辦事	同 李 哲 民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通河稅捐局辦事	同 張 治 安	給十一級俸 派在密山稅捐局辦事	稅佐 王 鶴 齡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慶城稅捐局辦事	同 張 永 權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東寧稅捐局辦事	同 周 永 年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濱江稅捐局辦事	同 羅 廣 瑞	給十一級俸 派在同江稅捐局辦事	稅佐 蔡 建 章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慶城稅捐局辦事	同 張 國 藩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東寧稅捐局辦事	同 楊 景 辰	給十一級俸 派在濱江稅捐局辦事	同 陳 玉 琳	給十一級俸 派在同江稅捐局辦事	稅佐 蔡 建 章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慶城稅捐局辦事	同 秦 德 廣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東寧稅捐局辦事	同 楊 景 辰	給十一級俸 派在濱江稅捐局辦事	同 羅 廣 瑞	給十一級俸 派在同江稅捐局辦事	稅佐 蔡 建 章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慶城稅捐局辦事	同 王 成 剛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東寧稅捐局辦事	同 楊 景 辰	給十一級俸 派在濱江稅捐局辦事	同 徐 治 山	給十一級俸 派在同江稅捐局辦事	稅佐 蔡 建 章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慶城稅捐局辦事	同 韓 國 卿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東寧稅捐局辦事	同 楊 景 辰	給十一級俸 派在濱江稅捐局辦事	同 徐 治 山	給十一級俸 派在同江稅捐局辦事	稅佐 蔡 建 章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慶城稅捐局辦事	同 張 宗 良	給月俸三十七圓 派在東寧稅捐局辦事	同 楊 景 辰	給十一級俸 派在濱江稅捐局辦事	同 徐 治 山	給十一級俸 派在同江稅捐局辦事	稅佐 蔡 建 章

宮廷彙報

彙報

宮廷彙報

彙報

●賜謁及賜宴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七日上午十一時五十分日本陸軍中將岡村寧次晉謁即午賜宴健行齋

●官署事項

○科長異動
今次更動科長如左
(總務廳人事處)

●賜謁及賜宴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七日午前十一時五十分日本陸軍中將岡村寧次ニ謁見ヲ賜ヒ正午健行齋ニ於テ賜宴アリタリ

●官署事項

○科長異動
今回左ノ通科長ノ異動アリタリ
(總務廳人事處)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奉天市實業處管理科長

市理事官 廉 昌 燮

奉天市財務處管財科長

市理事官 孟 憲 惠

○官吏出缺
●檢察官 劉毅、於康德五年六月十七日出缺

●巡監 篠田純一、康德五年六月四日出缺

○官吏死去
●檢察官 劉毅、康德五年六月十七日死去

●巡監 篠田純一、康德五年六月四日死去

公 告

●關於規定特殊豆餅定義之件

關於重要特產物檢查法施行規則第三條第三項之青餅、青皮豆餅、特選圓餅、乾燥圓餅、光餅及小餅之安義按照左記規定之特此公告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產 業 部

計 開

- 一 青餅 所謂青餅者係以青豆（除青皮豆）為原料所製造之圓餅及在青豆中滲合青皮豆或黃豆為原料而製造者一見即可判明與青皮豆餅或大豆普通圓餅之程度有別而呈青色者
- 二 青皮豆餅 所謂青皮豆餅者係以青皮豆為原料所製造之圓餅及在青皮豆中滲合青豆或黃豆為原料而製造者一見即可判明與青餅或大豆普通圓餅之程度有別而呈淡青色者
- 三 特選圓餅 所謂特選圓餅者以供飼料為目的而製造

之大豆圓餅適合於左之規格者

- 1 品質
 - (甲) 色澤良好為黃白色
 - (乙) 夾雜物少量混入
 - (丙) 常新鮮而無黴菌
- 2 刻印 豆餅表面刻印「特製」字樣或刻以已得產業部大臣認可記號

四 乾燥圓餅

所謂乾燥圓餅者係按照大豆工業研究會發明之特許番號日本政府第八七九二三號所開製造方法而製造之大豆圓餅

五 光餅

所謂光餅者依康德四年產業部令第十一號重要特產物檢查法第二條檢査標準之件第四條所規定之重量以下刻有表示已得產業部大臣認可字樣之光餅且為輸出中國或臺灣之大豆圓餅

六 小餅

所謂小餅者一見即知與大豆普通圓餅有別之小型大豆圓餅其一枚之重量在一八瓦以下者

公 告

●特殊粕定義制定ニ關スル件

重要特產物檢查法施行規則第三條第三項ノ青粕、青皮豆粕、特選丸粕、乾燥丸粕、光餅及小粕ニ關スル定義ヲ左ノ通制定セラルニ付茲ニ公示ス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產 業 部

記

- 一 青粕 青粕トハ青豆（青皮豆ヲ除ク）ヲ原料トシ製造セラレタル丸粕及青豆ニ青皮豆又ハ黃豆ノ混入セルモノヲ原料トシ製造セラレ一見青皮豆粕又ハ大豆普通丸粕ト識別シ得ラルル程度ニ青色ヲ呈スル丸粕ヲ謂フ
- 二 青皮豆粕 青皮豆粕トハ青皮豆ヲ原料トシ製造セラレタル丸粕及青皮豆ニ青豆又ハ黃豆ノ混入セルモノヲ原料トシ製造セラレ一見青粕又ハ大豆普通丸粕ト識別シ得ラルル程度ニ淡青色ヲ呈スル丸粕ヲ謂フ
- 三 特選丸粕 特選丸粕トハ飼料ヲ目的トシテ製造セ

ラレタル大豆丸粕ニシテ左ノ規格ニ適合スルモノヲ謂フ

- 1 品質
 - (イ) 色澤良好ニシテ黃白色ナルコト
 - (ロ) 夾雜物ノ混入少量ナルコト
 - (ハ) 常ニ新鮮ニシテ黴ヲ有セザルコト
- 2 刻印 豆粕ノ表面ニ「特製」ノ文字若ハ產業部大臣ノ承認ヲ得タル記號ノ刻印アルモノタルコト

四 乾燥丸粕

乾燥丸粕トハ大豆工業研究會考案ノ特許番號日本政府第八七九二三號ニ依ル製造方法ニ依リ製造セラレタル大豆丸粕ヲ謂フ

五 光餅

光餅トハ康德四年產業部令第十一號ニ依ル重要特產物檢查法第二條檢査標準ニ關スル件第四條ノ規定ニ依ル規定重量以下ニシテ產業部大臣ノ承認ヲ得タル光餅ヲ表示スベキ刻印ヲ有シ且支那又ハ臺灣ニ輸出セラルベキ大豆丸粕ヲ謂フ

六 小粕

小粕トハ一見大豆普通丸粕ト識別シ得ラルベキ小型大豆丸粕ニシテ一枚ノ重量一八瓦以下ノモノヲ謂フ

●商租權整理審決公告

依商租權整理法第十一條已實行審決茲依同法第十二條第二項公告其要旨如左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地籍整理局長 袁慶濂

●商租權整理審決公告

商租權整理法第十一條ニ依リ審決シタルヲ以テ同法第十二條第二項ニ依リ左ニ其

要旨ヲ公告ス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地籍整理局長 袁慶濂

計開

審決主文	審決年月日	審決番號	坐落	地	表	示	商租權申告人住所氏名
北滿產業株式會社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權ヲ有ス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換ス	康德五年六月二日	四七貳壹	間島省延吉縣第一區四甲尾灣子屯(本五四)	北滿產業株式會社	泡子	貳响七畝	間島省延吉縣第一區四甲尾灣子屯 北滿產業株式會社
金秉貞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權ヲ有ス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換ス	同	四七貳貳	間島省延吉縣第一區四甲尾灣子屯(本九四、一〇〇、一〇三、九二、一〇〇五)	分水嶺	金姓	九壹六貳六坪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一區八號壹壹戶 金秉貞
南滿洲太興合名會社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權ヲ有ス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換ス	同	四七貳參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一區(假二〇七)	姜姓	道	九〇八四坪貳合	奉天市三經路二緯路八貳號 南滿洲太興合名會社
同	同	四七貳四	右同(假九二二、三三三)	尹姓	尹姓	八六七六坪四合	右同
同	同	四七貳五	右同(假二〇八)	尹姓	尹姓	貳六八〇坪	右同

申鳳雲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 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同		同		四七貳六		間島省延吉 縣龍井街第 四區 (假五八六)		至西	至東	康	道	至西	至東	康	道	壹壹〇坪七合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四區參 統八戶 申 鳳 雲
同		同		同		四七貳七		右 同 (假五八一)		至西	至東	金池康	道	至西	至東	道	道	貳六參坪五合	右 同
同		同		同		四七貳八		右 同 (假六〇九)		至西	至東	康	道	至西	至東	朴	金	參七四坪八合	右 同
金成祐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 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同		同		四七貳九		間島省延吉 縣龍井街第 三區 (假一一五)		至西	至東	田	南	至西	至東	東洋拓殖 株式會社	金	八七坪貳合六勺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參區四 統貳戶 金 成 祐
同		同		同		四七參〇		間島省延吉 縣第五區三 甲六道溝屯 (假二一四)		至西	至東	崔宋	道	至西	至東	延吉電業 會社	共同墓地	參响八畝	右 同
磯村堅一ハ下記土地ニ付商 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同		同		四七參壹		間島省延吉 縣龍井街第 四區 (假一二五)		至西	至東	金	李	至西	至東	茹	道	參八坪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四區 磯 村 堅 一
許梅仙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 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同		同		四七參貳		間島省延吉 縣長山村長 盛屯 (本二一八)		至西	至東	朱	河	至西	至東	金	道	六响壹畝	間島省延吉縣第四區壹貳統壹 〇戶 許 梅 仙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渡部幾治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換ス	同	四七參參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二區(假二六九)	至西	李	至北	李	六七坪六合七勺	京城府西四軒町壹九參番地
同	同	四七參四	右同	至西	李	至北	李	九六坪參合貳勺	右同
金龍洙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換ス	同	四七參五	間島省延吉縣第五區勇智鄉三甲(假一八〇)	至西	東洋拓殖株式會社	至北	潘	東四八尺南六五尺西五貳尺北五貳尺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四區壹五統貳〇戶
小西陸太郎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換ス	同	四七參六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四區慈惠醫院(假二八〇)	至西	劉	至北	救濟會	東四八尺南六五尺西五貳尺北五貳尺	間島省延吉縣延吉街第四區小西陸太郎
天川悅造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換ス	同	四七參七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二區三洞(假七三二)	至西	鄭	至北	道	八五坪六合七勺七才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二區參洞天川悅造
弘瀬原太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換ス	同	四七參八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六區(假六〇〇三二〇〇九之九)	至西	道	至北	道	壹貳八五坪五合	朝鮮咸鏡南道咸州郡西湖面西湖里貳壹七番地弘瀬原太
許斗禱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換ス	同	四七參九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二區三洞(假七五六)	至西	川口	至北	朴	貳〇〇坪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二區參洞貳統貳戶許斗禱

一本品吉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換ス	同	四七四〇	右同 (假八六三)	至西	至東	道	商埠局	至北	至南	道	方	參〇六坪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參區	吉
朴尙根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換ス	同	四七四壹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四區新村 (假二二七六)	至西	至東	嚴	李	至北	至南	尹	朴	壹七壹四坪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四區參統六戶新村	根
間島省日本學校組合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換ス	同	四七四貳	間島省延吉縣城街 (假三九五)	至西	至東	毛	道	至北	至南	憲兵分隊	保林公司	壹响	間島省延吉縣延吉街間島省公署內	合
間島興業株式會社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換ス	同	四七四參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 假九三〇、九二五、九二八、九二九、九三〇、九三一、九三二、九三三、九三四、九三五、九三六、九三七、九三八、九三九、九四〇、九四一、九四二、九四三、九四四、九四五、九四六、九四七、九四八、九四九、九五〇、九五二、九五三、九五四、九五五、九五六、九五七、九五八、九五九、九六〇、九六一、九六二、九六三、九六四、九六五、九六六、九六七、九六八、九六九、九七〇、九七一、九七二、九七三、九七四、九七五、九七六、九七七、九七八、九七九、九八〇、九八一、九八二、九八三、九八四、九八五、九八六、九八七、九八八、九八九、九九〇、九九一、九九二、九九三、九九四、九九五、九九六、九九七、九九八、九九九、一〇〇〇	至西	至東	道	道	至北	至南	道	尹	五九四六坪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	社
金文三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換ス	同	四七四四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四區 (假二一九)	至西	至東	成	朴	至北	至南	道	徐	七八坪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四區新村	三
曹亨傑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換ス	同	四七四五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二區二洞 (假七九五)	至西	至東	尹	崔	至北	至南	廷	李	五貳坪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貳區貳洞統壹壹戶	傑
金性恩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換ス	同	四七四六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一保一三牌 (假二一九)	至西	至東	李	道	至北	至南	李	曹	七八坪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四區新村	恩

李悌卓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 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同	同	四七四七	間島省延吉 縣龍井街第 四區新村 (假二一九 四)	至西	至東	金姓	李姓	至北	至南	李姓	道路	壹貳〇壹坪 參合參勺參才	間島省延吉縣圖們街北區第九 號壹六戶 李悌卓
稻垣多四郎ハ下記土地ニ付 商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同	同	四七四九	間島省延吉 縣第一區延 吉街 (假五七三 五七四)	至西	至東	于姓	道	至北	至南	商埠地	壹响參畝五分	朝鮮咸鏡北道鏡城郡羅南邑生 駒町貳四番地 稻垣多四郎	
金炳華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 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同	同	四七五〇	間島省延吉 縣龍井街第 四區 (假二一八 五)	至西	至東	河	鐵道	至北	至南	間島興業 株式會社	壹九五五坪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四區七 統七戶 金炳華	
同	同	同	四七五壹	右 (假二一九 七之二)	至西	至東	鐵道	尹姓	至北	至南	道	七六壹坪	右 同	
南徹祐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 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同	同	四七五貳	間島省延吉 縣龍井街第 一區 (假九四)	至西	至東	道	兒島姓	至北	至南	宮木姓	五五坪八合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一區 南徹祐	
西季雄ハ下記土地ニ付商租 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同	同	四七五參	右 (假一五七 九)	至西	至東	東洋拓殖 株式會社	東洋拓殖 株式會社	至北	至南	道	壹〇壹九坪	間島省延吉縣龍井街第一區 西季雄	

廣告

●商業登記

●滿洲興業銀行支店移轉(支店)

一、康德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哈爾濱特別市道外高力街路西甲字三百十二號之支店遷移於左地

支店 哈爾濱市道外正陽三道街甲字第六八號

康德四年十二月三日登記

●經理人選任

一、經理人之姓名住所

孫景堂 安東前聚賢街

一、營業主之姓名住所

福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哈爾濱市道外新城大街七十八號

一、設置經理人之處

安東前聚賢街

康德四年十二月七日登記

●滿洲中央銀行支店移轉(支店)

一、康德四年十二月五日西安縣城永安街路北一七六號及昌圖縣城內北大街路北一六九號廣源昌院內之支店各遷移於左地

支店 西安縣城中興大街路東昌圖縣城內東順城街

康德四年十二月十五日登記

●滿洲興業銀行變更(支店)

一、副總裁松原純一康德四年十二月六日辭任

康德四年十二月二十日登記

●鴨綠江製紙株式會社變更

一、董事牟田吉之助康德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重任

康德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登記

●福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變更(支店)

一、康德四年十二月七日左記者重任監查人

張占元 哈爾濱市南馬路

趙銘輝 山東省萊陽縣野頭村

康德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登記 安東區法院

●商業登記

●滿洲興業銀行支店移轉(支店)

一、康德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哈爾濱特別市道外高力街路西甲字三百十二號之支店遷移於左地

支店 哈爾濱市道外正陽三道街甲字第六八號

康德四年十二月三日登記

●支配人選任

一、支配人之姓名住所

孫景堂 安東前聚賢街

一、營業主之姓名住所

福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哈爾濱市道外新城大街七十八號

一、設置經理人之處

安東前聚賢街

康德四年十二月七日登記

●滿洲中央銀行支店移轉(支店)

一、康德四年十二月五日西安縣城永安街路北一七六號及昌圖縣城內北大街路北一六九號廣源昌院內之支店各遷移於左地

支店 西安縣城中興大街路東昌圖縣城內東順城街

康德四年十二月十五日登記

●滿洲興業銀行變更(支店)

一、副總裁松原純一康德四年十二月六日辭任

康德四年十二月二十日登記

●鴨綠江製紙株式會社變更

一、取締役牟田吉之助康德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重任

康德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登記

●福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變更(支店)

一、康德四年十二月七日左記者重任監查人

張占元 哈爾濱市南馬路

趙銘輝 山東省萊陽縣野頭村

康德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登記 安東區法院

緊要聲明

為開股東常會及收股款廣告

一、康德五年七月三十日午後二時在本公司會議室開第十期股東常會除將附議事項另行通知外特此公告關於本公司股票名義變更事項自七月一日起至股東常會終了日止期內停止變更手續

二、本公司新股票第二期股款交納聲明

交款日期 自康德五年八月二十日起至康德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

交款方法 每股 國幣拾貳圓五角

交款地址 營口市元神廟街


滿洲興業銀行營口支行

如過期者按日計算每壹百圓收四分遲延利息

康德五年六月

滿洲國營口南青堆子

營口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TRADE MARK
Sankyo
サンキョウ
イソキ
萬年軍用
産業滿洲の誇り

三球文具製造發賣元
力野洋行
天奉
電 3804・3875
振替奉天 2802 番

第壹回決算公告

(自康德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至康德五年五月二十五日)

貸借對照表

資產之部		負債之部	
拂込未済資本金	五三〇,〇〇〇.〇〇	資本金	五三〇,〇〇〇.〇〇
有價証券	四三〇,三三九.三八三	法定積立金	三〇一,〇〇〇.〇〇
固定財産	七六八,〇〇〇.〇〇	別途積立金	一三,三七八.八三三
投資會社勘定	三三,四〇〇.〇〇	未拂配當金	三三,三七〇.八六
未収入金	四一八,九三三.三三	諸預り金	一,二五,一四九.九
假拂入金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借入金	一五,〇五九.六三九
受取手形	六四三,三〇〇.〇〇	前期繰入金	八,四一〇,〇〇〇.〇〇
銀行勘定	六八九,八四六.六六	前期繰越金	三,四九八.六一三
現金	六八四,四四三.〇〇	当期純益金	一六,四九〇.〇八二
合計	六,〇四三,五五九.九九九	合計	六,〇四三,五五九.九九九

利益金處分

当期純益金	一六,四九〇.〇八二
前期繰越金	二,四五九,八六一.〇二
合計	一八,九四九,九四三.八四

法定積立金	内積立金
甲種株主配當金(年五分)	八二四,五〇四.一四
乙種株主配當金(年壹割)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役員賞與金	二,三二八,九八八.二四
後期繰越金	九,九一八,七五〇.〇〇
右之通候也	一二五,〇〇〇.〇〇
康德五年六月	二,七五二,七〇一.四六

滿洲重工業開發株式會社

追而理事増員選舉ノ結果竹中政一選任セラレタリ

大同二年七月六日第三回郵便物認可
昭和八年三月十六日第三回郵便物認可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九日發行(月刊)

政府公報 第一千二百六十六號

價目 定一月七角五分(國內) 二角四分(國外) 各郵費在內
廣告刊費 九P.活字一行十四字

發行所 新 京 國務院總務廳
電話(2)一三二一
發售所 新 京 國務院總務廳
電話(2)一三二一
電話(2)一三二一
電話(2)一三二一

タイピストノ健康ト
事務能率ノ増進ニ
理想的ナル

菅沼タイプライター

(型録進呈)

日文 英文 満文 蒙文 各種

菅沼タイプライター營業所

新 京 市 發 路 一〇五	電 ② 4452
新 京 市 加 茂 町 六	電 ② 3831
新 京 市 太 平 路 一ノ五	電 2207
新 京 市 西 長 安 街 大 柵 欄 胡 同 三〇	電 西 局 2418

代 理 店

大 連 健 屋 商 會 安 東 武 康 商 店 吉 林 芝 崎 香 店
哈 爾 濱 齊 々 哈 爾 濱 原 商 店 延 吉 山 田 洋 行
本 店 菅 沼 研 究 所 東 京 品 川

特許 紙寫複印-ガイタ

手紙の定 字跡鮮明

輸入防偽の 徹底を期す 苦心研究 虎標のSINGHO

TIGER CARBON PAPER

町治設 區田神 市京東 元曹設
店本堂寫膳井堀
店本井堀 稱略
八四・五二四・四二四・三二四・二二四・(25)田神 話電
城京・津天・口漢・海上・店支